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9月20日下午在合肥市安建国际大厦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善斌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书面表决，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会议选举杨善斌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李有贵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组成如下：

1、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杨善斌，委员：盛明宏、李有贵

2、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盛明泉，委员：杨善斌、汪金兰

3、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汪金兰，委员：杨善斌、王潇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王潇，委员：王淑德、盛明泉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经董事长提名，同意聘李有贵先生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次总经理提名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董事长提名，同意聘刘强先生任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强先生已报名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暂未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刘强先生将在取得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后，正式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在刘强先生正式履职前，暂由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李有贵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本次董事会秘书提名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五)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经总经理提名，同意聘吴红星先生、张键先生、朱忠明先生、张冲先生和何洪春先生任副总经理，同意聘刘强先生任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刘强先生任财务总监的提名同时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六)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许丽女士和储诚焰先生任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1日